附表三

僑務委員會公款補助團體及個人收支清單

受補助單位：
計畫（活動）期間：
補助計畫（活動）名稱：
原計畫（活動）預估總經費：
本會補助經費(A)：
其他收入合計(B)：註1
實際支出(C)：
結餘或不敷(D)=(A)+(B)-(C)：註2

獲補助金額之支用單據明細

單據序號	支出日期	支出用途	金額	備註
總計				

團體補助	
單位名稱：	負責人：
統一編號：	經手人：
地址：	

個人補助
具領人：
身分證號碼：
地址：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註1：其他收入係指不含本會補助經費及自行負擔金額之收入項目。

註2：正數為結餘款，負數為自行負擔金額。

註3：同一案件由二個以上機關補助者，應列明各機關實際補助之項目及金額。